XANGO®

實益權益聲明

XanGo LLC // P.O. Box 900 Lehi, UT 84043 // 訂購專線 00801-14-8845 // 傳真 00801-14-8824

指引：

1. 申請企業直銷商資格或變更企業直銷商資格的稅務認可號碼時，請填妥本聲明並與直銷商合約書一併呈交相關單位。
2. 請郵寄至：XanGo LLC 公司, P.O. Box 900, Lehi, UT USA 84043，或傳真至 00801-14-8824

請選擇企業類型：

◯ 合夥公司 ◯ 公司 ◯ 其他（請註明）_____

主管人員姓名（姓、名、中間名縮寫）	身分證字號 統一編號
職銜	電話號碼
簽署 X	日期

企業名稱（所有通訊聯絡使用的名稱）	台灣 (CT) 統一編號
郵遞地址	直銷商號碼
郵遞區號 國家	電話號碼
推薦人姓名（姓氏劃底線）	推薦人號碼

列出所有對申請人或直銷商具有實益權益的當事人：

若個人符合下列資格，則享有直銷商資格之實益權益：（1）擁有直銷商資格之直接或間接所有權，不論其身份為個人、合夥人、股東、會員、管理人、受益人、受託人、主管、董事或直銷商資格之主要擁有者；（2）對直銷商資格有實際或事實上之控制；（3）直接或間接由直銷商資格獲得收入（依據獎金計劃透過上線直銷商獲得之收入除外）；（4）由直銷商獲得家庭支援；（5）由直銷商資格獲得配偶支援；（6）為直銷商之家庭成員；（7）為配偶或同居人；（8）或對直銷商資格有任何其他類似權益。

下列署名的申請人／直銷商表示並保證 (i) 下列人士是唯一對申請人／直銷商具有實益權益的人，(ii) 這些人在先前 6 個月內，對任何其他 XanGo 直銷商資格都不具有實益權益。下列的簽署人證明，就下列日期，表格中所提供的資訊皆真實無誤。

其他具有實益權益的當事人：

主管人員姓名	身分證字號 統一編號
職銜	電話號碼
簽署 X	日期

主管人員姓名	身分證字號 統一編號
職銜	電話號碼
簽署 X	日期

主管人員姓名	身分證字號 統一編號
職銜	電話號碼
簽署 X	日期

隨附其他人所填寫的實益權益聲明表格。
本實益權益聲明表格須與直銷商合約書一併呈交。此企業組織未來所有變動，均須以書面呈報，且須附上所有原有當事人的姓名與簽名。
公司與其附屬機構有權接受或拒絕任何申請人成為直銷商。

© 2009 DBC, LLC › 290TCH106956 › www.xango.com.tw